

石湾镇人民政府关于采购一批执法辅助装备物资招标方案

经研究决定，以下项目按有关规定开展招标工作，制定方案如下：

一、项目名称：采购一批执法辅助装备物资项目

二、招投押金：招投押金 1 万元人民币。中标单位在签定合同后申请退回招投押金时，必须出示甲乙双方签定的合同（正本）及相关履行合同条款的依据，核实后无息退回；其他参投单位的招投押金在中标结果公示期满后申请退还（无息）。

参投单位应在招投公告规定时间内将招投押金汇入石湾镇财政管理所（80020000002036650）账户，开户行：广东博罗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石湾支行。

三、项目履约保证金：项目履约保证金按中标价 10% 收取，在双方签订合同之前须交纳此履约保证金，否则作弃标（违约）处理，项目履约保证金在货物完成验收之日起 30 天内无息退回。

四、投标方式：以采购服务总价方式进行投标，以招标方所报底价为最高基数，价低者中标，同标者先开先得。

五、投标须知：正式中标单位一旦确定，中标单位须按中标通知书规定的时间内签定合同并按合同条款履约，因中标单位原因未按规定签定合同及履行合同条款的，作弃标（违约）处理，招投押金（或项目履约保证金）归招标单位所有。

六、具体项目主要内容详见合同。

七、参投资格：参投单位经营范围必须同时具备劳动保护用品销售、特种劳动防护用品销售、专业设计服务，并提供 10 人以上（含 10 人）社保参保资料原件，有效期必须在三个月内。

博罗县石湾镇应急管理办

2023 年 6 月 5 日

王保良

王保良

